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卷九

漢張仲景原文

聞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男

蔚古愚 元犀靈石 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答川補正

藥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婦人妊娠病脈証治第二十

師曰婦人經斷後人得平和之脈陰其陰服視關前小弱是胎元其人渴非上焦有熱乃不能食非

家有病乃惡外無表名曰妊娠凡一切溫涼補瀉之桂枝湯主之於法六十日胎氣干

上當有此證設有醫者不知為孕而治之逆者却一月先見此加吐下者當明告其一誤不可

則絕之易所謂勿藥有喜是也

尤在涇云平脈脈無病也。即內經身有病而無邪脈之意。陰脈小弱者。初時胎氣未盛而陰

方受蝕故陰脈比陽脈小弱。至三四月經血久畜。陰脈始強。內經所謂手少陰脈動者。妊子

千金所謂二月尺脈數是也。其人渴，妊子者內多熱也。一作嘔一暈。今妊婦二三月往往惡阻不能食，是已無寒熱者，無邪氣也。夫脈無故而身有病，而又非寒熱邪氣，則無可施治。惟宜桂枝湯和調陰陽而已。徐氏云：桂枝湯外證得之爲解肌，和榮衛；內證得之爲化氣調陰陽也。今妊娠初得上下本無病，因子室有礙，氣溢上下，故但以芍藥一味固其陰氣，使不得上溢。以桂甘薑棗，扶上焦之陽，而和其胃氣。但令上之陽氣充，能禦相侵之陰氣足矣。未嘗治病正所以治病也。否則以渴爲熱邪而解之，以不能食爲脾不健而燥之，豈不謬哉。六七日當有此證者，謂妊娠兩月正當惡阻之時，設不知而妄治，則病氣反增，正氣反損，而嘔瀉有加矣。絕之謂禁絕其醫藥也。夏全善云：嘗治一婦人惡阻病吐，前醫愈治愈吐，因思仲景絕之之旨，以炒糯米湯代茶止藥，月餘漸安。又一本絕之謂當斷絕其病根，不必泥於安胎之說，而狐疑致誤也。亦遍。

補曰絕之二字。究是何義。尚待詳求。同年秦儀鴻名漸和曰。此言醫治之逆。再一月反吐。

下之則胎動而必墮。是斷絕其娠妊也。其說頗通。

桂枝湯方 見傷寒

徐忠可云。桂枝湯表證得之為解肌和榮衛。內證得之為化氣調陰陽。時醫以薑桂碍胎戒。

用汲汲以養血滋陰為事。皆不知仲景之法也。愚按本章末三句未願後之學者補續。

婦人 行經時經未淨或遇冷氣房事六淫邪氣衝斷其宿有癥病或不在子宮則仍行經而經經則餘血停留凝聚成塊結於胞中名為癥病如 宿有癥病 受孕經斷即是孕矣乃 經

斷未及三月而得漏下不止胎 無血以動若在臍下則胎真臍上者此為 胎 每月湊集癥氣阻

其不入於胞之為 害欲知其的證必由今之三月上溯前之三月統其以六月為準若 胎 若前之三月其期經水 下血者 乃後斷三

問而前三月經水 順和應時而無前後差其經 胎也 遲早不定便知今之 下血者 乃後斷三

月 所積而非也然既有胎何以又為漏下血不知舊血未去則新血不能入胞養胎而下走不止 所以血不止者其癥不去故也 不

去則新血不能入胞養胎而下走不止

去則胎終。當下其癥。以桂枝茯苓丸主之。不安必。

此為妊娠宿有癥病而出其方治也。

桂枝茯苓丸方

桂枝

茯苓

丹皮

桃仁去皮尖熬

芍藥各等分

右五味末之。煉蜜丸。如兔屎大。每日食前服一丸。不知加至三丸。

受業林禮豐按

師云。婦人宿有癥病者。謂未受胎之前。本停瘀而有癥病也。經斷者。謂經水淨盡之後。交媾而得胎也。未及三月而得漏下不止者。謂每月湊集之血。因

宿昔之癥病妨害之而下漏也。蓋六月胎動者。胎之常。而三月胎動者。胎之變。然胎當居臍下。今動在臍止者。是本有癥病在臍下。逼動其胎。故胎不安而動於臍上也。因復申言之曰。

前三月經水利時。胎也。下血者。後斷三月。衄也。衄者。謂每月湊集之血。始凝而未固也。所以血不止者。其癥不去。必害其胎。去其癥。即所以安其胎。故曰。當下其癥。主以桂苓丸者。取桂

枝通肝陽。芍藥滋肝陰。茯苓補心氣。丹皮運心血。妙在桃仁。監督其間。領諸藥直抵於癥。痼而攻之。使瘀結去。而新血無傷。瘀既去。則新血自能養胎。不專於安胎而正所以安胎也。

婦人懷妊六七月。脈弦發熱。

有似其胎愈脹。

乃頭與身不痛而

腹痛

背不惡寒

至少腹

冷狀

如被

扇所以然者子臟開而不能闔而風故也。夫臟開風入其陰內勝則其弦為陰氣而發當以附子湯溫其臟。

此為胎脹少腹如扇者出其方治也。李氏云子臟即子宮也。臍下三寸為關元。左二寸為胞門。右二寸為子戶。昔人謂命門為女子繫胞之處。非謂命門即子臟也。金匱明明指出少腹何荒經者之聚訟紛紛也。

附子湯 方見傷寒

男元犀按 太陽主表少陰主裏脈弦發熱者寒傷太陽之表也。腹痛惡寒者寒侵少陰之裏也。夫胎居臍下與太少相連寒侵太少氣併胞宮迫動其胎故胎愈脹也。腹痛惡寒少腹如扇者陰邪盛於內寒氣徹於外故現出陣陣如扇之狀也。然胎得煖則安寒則動寒氣內勝必致墮胎故曰所以然者子臟開故也。附子湯溫其臟使子臟溫而胎固自無墮墜之虞矣。附子湯中未見疑是傷寒附子湯。

師曰婦人有漏下者 妊娠經來俗謂之激經也有 四五月墜胎謂之半產半產後 傷其血海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

婦人經來俗謂之激經也 四五月墜胎謂之半產 傷其血海 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

血者如前之因熾者固有之假令妊娠無熾而了腹中痛者則為胞阻胞阻者胞中之氣血不和而阻其化育也以膠艾湯主之

推而言之凡婦人經水淋瀝及胎產前後下血不止者皆衝妊脈虛陰氣不守也此方皆可補而固之

此為胞阻者而出其方治也然此方為經水不調胎產前後之總方

補曰此節須分賓主婦人有無胎即經水漏下不勻者有半產後因下血不絕者此兩症

是實有妊娠下血者此一句是主假令二字承上文而言假令妊娠而下血腹中痛者此為

胞阻也胞阻是阻胞中之血惡阻是阻胃中之水此又當辨

膠艾湯方

乾地黄 六兩

川芎

阿膠

甘草 各二兩

艾葉

當歸 各三兩

芍藥 四兩

右七味以水五升清酒三升合煮取三升去滓納膠令消盡溫服一升日三服不差更

作。

男元犀按

芎藭芍地補血之藥也。然血不自生，生於陽明水穀，故以甘草補之。阿膠滋血海，為胎產而病之要藥。艾葉煖子宮，為調經安胎之專品。合之為厥陰少陰陽明及

衝任之神劑也。後人去阿膠甘草，艾葉名為四物湯，則板實而不靈矣。

婦人懷孕腹中疝痛，當歸芍藥散主之。

此為懷孕腹中疝痛者出其方治也。徐忠可云：疝痛者綿綿而痛，不若寒疝之絞痛。血氣

之刺痛也。乃正氣不足，使陰得乘陽而水氣勝土，脾鬱不伸，鬱而求伸，土氣不調則痛綿綿

矣。故以歸芍養血，苓朮扶脾，澤瀉瀉其有餘之舊水，芎藭暢其欲遂之血氣。不用黃芩疝痛

因虛則稍挾寒也。然不用熱藥，原非大寒。正氣充則微寒自去耳。

當歸芍藥散方

當歸

芎藭

芍藥

茯苓

白朮

澤瀉

各三兩

一斤

各四兩

半斤

右六味杵為散取寸方七酒和日二服

男元犀按

凡懷妊腹痛多屬血虛而血生於中氣中者土也土過燥不生物故以當芎芍藥滋潤之土過燥亦不生物故以苓朮澤瀉滲之燥濕得宜則中氣治而血有生其痛自止

妊娠胃中有寒飲則嘔吐不止

則寒而且虛矣以

乾薑人參半夏丸主之

此為妊娠之嘔吐不止而出其方也半夏得人參不惟不礙胎且能固胎

乾薑半夏人參丸方

乾薑 一兩

半夏 二兩

人參 一兩

右三味末之以生薑汁糊為丸梧子大飲服十九日三服。

尤在涇云

陽明之脈順而下行者也有寒則逆有熱亦逆逆則飲必從之寒逆用此方熱逆用外臺方青竹茹橘皮半夏各五兩生薑茯苓各四兩麥冬人參各三兩為治胃

熱氣逆嘔吐之法可補仲師之未備 婁全善云余治妊阻痛翠用半夏未嘗動胎亦有故無隕之義也

妊娠小便難飲食如故以當歸貝母苦參丸主之

或在涇云小便難而飲食如故則病不由中焦出而又無腹滿身重等證則更非水氣不行知其血虛熱鬱而津液澇少也當歸補血苦參除熱貝母主淋瀝邪氣以肺之治節行於膀胱則邪熱之氣除而淋瀝愈矣此兼清三液之源也

當歸貝母苦參丸方

當歸

貝母

苦參

各四兩

右三味末之煉蜜丸如小豆大飲服三丸如至十丸

勇元犀按

苦參當歸補心血而清心火貝母開肺鬱而瀉肺火然心火不降則小便短澇肺氣不行於膀胱則水道不通此方為下病上取之法也況貝母主淋瀝邪氣神農

本經一曰明文哉

妊娠有水氣

謂未有腫脹無其形但有其氣也水氣在內則

身重小便不利

水氣在外則

灑淅惡寒

水能阻遏陽氣上升故

起即頭眩

以葵子茯苓散主之

是專以通竅利水為主也葵能滑胎而不忘有病則病當之也

此為妊娠有水氣者而出其方治也。

葵子茯苓散方

葵子 一升
茯苓 二兩

右二味杵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二服。小便利則愈。

男元犀按

葵子俗人畏其滑胎不必用之中藏經五皮飲加紫蘇水煎服甚效

婦人妊娠。無病不須服藥。若其人瘦。宜常服當歸散。主之。而有熱恐熱氣耗血傷胎。

徐忠可云。生物者土也。而土之所以生物者濕也。血為濕化胎尤賴之。故以當歸養血為藥。

歛陰。肝主血。而以萸行肝氣。脾統血。而以白朮健脾。土其用黃芩者。安胎之法。宜以涼血利。

氣為主。白朮佐之。則濕無熱而不滯。故曰朮佐黃芩。有安胎之能。是立方之意。以黃芩為主。

也。胎產之難。皆由熱鬱而燥。機關不利。貧血健脾。君以黃芩。自無燥熱之患。故曰常服易產。

胎無疾苦并主產後百病也

當歸散方

當歸

黃芩

芍藥

芎藭各一

白朮半斤

右五味杵為散酒服方寸七日再服妊娠常服即易產胎無疾苦產後百病悉主之

妊娠

胞宮有寒當以溫藥

養胎白朮散主之

尤在涇云妊娠傷胎有因濕熱者亦有因濕寒者隨人臟氣之陰陽而各異也當歸散正治濕熱之劑白朮散白朮牡蠣燥濕川芎溫血蜀椒去寒則正治濕寒之劑也仲景並列於此其所以詔示後人者深矣

白朮散方

白朮

川芎

蜀椒

三分去汗

牡蠣

婦人正脈病

右四味杵為散酒服一錢。七日三服。夜一服。但苦痛加芍藥。心下毒痛倍加芎藭。心煩吐痛不能飲食。加細辛一兩。半夏大者二十枚。服之後更以醋漿水服之。若嘔以醋漿水服之。復不解者。小麥汁服之。已後渴者大麥粥服之。病雖愈服之勿置。

此方舊本三物各三分。牡蠣闕之。徐靈胎云。原本無分兩。按五下云。日三服。夜一服者。牡蠣用一分可也。

婦人傷胎。懷身腹滿。不得小便。從腰以下重。如有水狀。懷身七月。太陰當養。不養此心氣實。當刺寫勞宮及關元。小便微利則愈。

尤在涇云。傷胎胎傷而病也。腹滿不得小便。從腰以下重。如有水氣。而實非水也。所以然者。心氣實故也。心君火也。為肺所畏。而妊娠七月。肺當養胎。心氣實則肺不敢降。而胎失其養。所謂太陰當養不養也。夫肺主氣化者也。肺不養胎。則胞中之氣化阻。而水仍不行矣。腹滿

便難身重。職是故也。是不可治其肺。當刺勞宮以瀉心氣。刺關元以行腎氣。必使小便微利。則心氣降。心降而肺自行矣。勞宮心之穴。關元腎之穴。徐忠可云。按仲景妊娠篇凡十方。而丸散居七。湯居三。蓋湯者蕩也。妊娠當以安胎爲主。則攻補皆不宜驟。故緩以圖之耳。若藥品無大寒熱。亦不取泥膈之藥。蓋安胎以養陰調氣爲急也。

正曰。允註胎傷而病。是言胎傷之後。乃有腹滿等症。然則傷胎之証。究何在哉。不知仲景是言先有腹滿等症。然後傷胎。特其文法倒裝。故致錯註。蓋其文法言婦人所以傷胎者多。由是懷身腹滿。小便不利。腰以下重。如有水氣。卽致胎傷之證也。而所以致此証者。又由於懷身七月。太陽當養不養。肺不行水之過。夫肺又何故不行水哉。此必心氣實致胎之傷也。能將文法分段讀。則義自明矣。故註仲景書。並當知漢人文法。且此節有奧義。余再詳之曰。胎外有水衣裏之故。將產先破水衣。護胎亦全賴水衣。蓋水衣包血衣者。氣統血故也。凡人

之水化而下行則為溺水中之陽化而上升則為氣氣為水所化故仍復化而為津津者非水而實水也故氣出口鼻着物復化為水氣聚於胎亦結而為水衣實積氣以舉胎也若有形之水質不下行則逼其胎之下墜氣陷而不上升則胎不舉此胎所以致傷也推原水之不化由於肺不通調而肺不通調又由於心火尅金世傳胎前不宜熱者其說實出於此然其奧義則知者少矣

婦人產後病脈證治第二十一

問曰新產婦人有三病一者病瘧二者病鬱冒三者大便難何謂也師曰新產之婦畏其無汗若無汗則榮衛

不和而為發熱汗出等證似乎傷寒之表病但舌無白胎及無頭項強可辨也然雖欲有汗又恐其病血虛氣熱熱則多汗出汗出則發熱中風

血不養筋而故令病瘧新產之婦畏血不行若不行則血瘀於內而為發熱腹痛等證似乎傷風又動火寒裏病但舌無黃胎又無大狂渴之可辨也然雖大煩躁欲血下又恐

心多亡血血亡其氣無復汗氣血兩耗則寒多血為陰陰亡失守故令頭眩目昏或鬱冒新產過而亡血耦而外洩則寒自內生而氣為陽陽虛上厥故令不省人事而鬱冒之婦

理欲其汗出血行又亡津液胃乾腸燥故大便難三者不同其為亡
恐汗與血過多以致

此為產後提出三病以為綱非謂產後止此三病也

正曰故令鬱胃故字是承亡血復汗寒多來淺註解寒多是寒自內生而解故令胃又在
故字上添出陽上厥來故字與淺註相承而與本文却不相承文法既乖意義豈合哉蓋寒
多是言亡血復汗則外寒多得襲之故令鬱胃鬱者外寒鬱閉故周身無汗同者陽被鬱而
不得四達從下衝上獨冒於頭上故眩運而獨頭汗出余見產婦外感致鬱胃者多矣淺註
解故字不承上文寒字解寒字又不承上文汗字而以為內寒文法未玩且與下小柴胡湯
亦不合矣

上言新產之病其綱有三然極病有竹葉湯之治法另詳於後試先言鬱胃與大便難相兼之證產婦鬱胃邪少而其脈微弱中虛故嘔而不能

食胃液大便反堅身無但頭汗出此數證皆鬱胃中兼有所以然者血虛則陰虛而陽氣厥厥

全量要書卷生甫三 卷七婦人產後病 八 川

而必冒冒家令其欲解必大汗出是陽氣鬱得以外洩而解也然其所以頭汗奈何以血虛為下之陰厥則陽為孤陽孤陽生

出故頭汗出以或不解其所以然者請再申之蓋產婦頭汗既止身通汗出而解者亡陰血虛陽氣獨盛故當

損陽損陽就陰陽乃平復須知大便堅不為實熱而嘔不為胃氣寒而不能食不為熱不

胃氣不和也小柴胡湯主之此湯為邪少虛多之對症也

此為鬱胃與大便難之相兼者詳其病因而出其方治也

小柴胡湯方見嘔吐

孫男心蘭按產婦脈微弱者血虛也血虛而陰不維陽則為孤陽陽獨行於上則頭汗而胃

作嘔而不能食蓋血虛無以作汗故鬱胃不得從汗而解也治之者當審其病情以胃家欲

解既不從頭汗而洩必得大汗而解者以小柴胡湯發之使陽從汗洩則鬱開而陰陽和矣

鬱胃病既解而能食至七八日更發熱者能食而更發熱便知其非虛病而為食復矣此為